

# 寻甸县财政局      寻甸县农业农村局

## 关于下达寻甸县 2026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 项目资金的通知

河口镇人民政府、鸡街人民政府、仁德街道办事处：

根据上海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6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有关事项的函》（沪合组办〔2026〕4 号），明确寻甸县获批 2026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3303 万元，用于实施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资金 1550 万元）、河口镇白石岩村农业灌溉设施（资金 773 万元）、仁德街道道院社区食用菌种植车间（资金 980 万元）3 个项目。其中，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项目列为 2026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重点项目。

按照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

对下)的通知》(云财农〔2026〕32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的通知》(昆财农〔2026〕39号)文件精神,现将项目资金3303万元对应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专款专用,充分发挥效益**

此项资金专项用于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建设。各有关乡镇(街道)要严格按照《上海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法》、《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2〕282号)、《上海援滇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试行)》等相关规定管理使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政政策、财务管理要求和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效益。本批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31日,乡镇(街道)资金报账截止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资金支出列入2026年“21305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科目。

### **二、加强资金项目管理**

寻甸县2026年3个项目将实行精细化管理,各有关乡镇(街道)要严格按照(沪合组办〔2026〕4号)附表(附件1)中明确的项目内容编制详细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严禁擅自调整变更。

(一)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各有关乡镇(街道)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务必严格执行《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2〕282号)、《上海援滇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试行)》各项规定,认真做好公示公告、工程建设、资金拨付、竣工

验收、结算审核、移交确权、运营管护、绩效管理、联农带农、资料归档等各项具体工作。上述2个文件未作明确要求的，参照常态化帮扶资金（原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号），注意把项目资料中资金类别调整为“东西部协作资金”。

（二）强化资金规范拨付使用。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并在原乡级报账制的基础上，增加县级主管部门、分管县领导和援滇干部会签流程。申请拨付资金时，使用《寻甸县东西部协作资金拨款申请表》（附件2），项目责任单位相关人员签署意见后，送交项目监管部门相关人员审核签字，最后由县政府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领导和上海援滇干部会签后拨付使用项目资金。

（三）强化项目资金绩效管理。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参照常态化帮扶资金（原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各项目绩效目标已同步下达（附件3），各乡镇（街道）必须严格按照财政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22号）、《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云财农〔2022〕110号）以及省市其他相关要求，做实资金项目绩效跟踪管理工作，接受上级部门评价及考核。

若后续中央、省、市和资金援助方出台新的资金项目管理文件，务必严格执行新的管理要求。

---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7日印发

---

附件1:

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安排表(依据沪合组办〔2026〕4号附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资金 (万元)	责任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受援方	支援方		
1	产业发展	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	在鸡街镇南海村委会投入1550万元建设蔬菜种植基地(新村组、大石洞组、大海嘎组连片种植)。建设内容:1.投入1208万元,用于410亩圆拱形屋面结构薄膜温室大棚(含制作、运输、安装等其他费用)建设,温室大棚用料采取Φ24*36*1.5mm镀锌钢管拱杆,Φ25*1.5镀锌钢管拱架连接管,顶部及四周采用12丝PO溜滴膜覆盖,四周安装40目防虫网。建设规格采用单体温室大棚,棚间距1.5米,拱杆间距1米,棚顶高3.5米,肩高1.8米,宽度8米,长度约60米;建设大棚共计510个;2.投入45万元,铺设机耕路4千米,净宽度为4米,路基压实,铺设压实10厘米厚砂砾石;3.投入48万元,开挖土体排水沟40000米和铺设涵管;4.投入204万元,新建水肥一体化设施,主管DN160PE管3000米,支管DN110PE管6200米,棚内供水管DN40PE管90000米,配套2500立方米防渗蓄水池1个,100立方米追肥池1个,水泵及过滤设施2套,调喷头70000套;5.投入45万元,安装200KVA变压器及低压输电线路。项目建成后,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收益主要用于常态化帮扶下,增加群众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	1550	寻甸县	普陀区	县农业农村局	鸡街镇
2	产业发展	河口镇白石岩村农业灌溉设施	在河口镇白石岩村天生桥组投入773万元实施农业灌溉设施建设,设计扬程500米。建设内容:1.投入35万元,新建钢筋混凝土动力取水口1座;2.投入5万元,新建钢筋混凝土引水取水口1座;3.投入210万元,铺设Φ720*7毫米螺旋钢管动力管道1650米;4.投入102万元,铺设Φ133*6毫米无缝钢管输水管道4000米;5.投入30万元,铺设Φ133*4毫米无缝钢管输水管道1720米;6.投入90万元,铺设Φ90*4.3毫米聚乙烯(PE)管材分水管12000米;7.投入200万元,安装提水设备1套;8.投入8万元,铺设Φ110*4.2毫米聚乙烯(PE)管材引水管道1100米;9.投入48万元,新建10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高位水池1座;10.投入45万元,建设框架结构设备房1座。预计日提水量为450—700立方米,年供水量约20万立方米,有效解决部分村组季节性缺水问题,提升农业作物种植的质量和产量,降低农户用水成本增加生产收入。项目建成后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覆盖11个村民小组。	773	寻甸县	普陀区	县农业农村局	河口镇
3	产业发展	仁德街道道院社区食用菌种植车间	在仁德街道道院社区道院村投入980万元发展食用菌种植。建设内容:1.投入700万元,建设标准化种植车间(含内温控设施)5800平方米,高度8米,内建菌种实验室、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培养车间、出菇车间、成品车间(含包装车间和冷藏车间)等;2.投入220万元,建设框架结构管理用房1000平方米;3.投入60万元,建设场内道路、室外给排水及室外配电、照明系统等附属设施。其中,棚内道路宽度2米宽(均宽)长1200米,棚外道路宽4.5米(均宽),长580米。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日产5000袋自动化套环菌包及培养、出菇规模。项目建成后,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收益主要用于常态化帮扶下,增加群众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	980	寻甸县	普陀区	县农业农村局	仁德街道
合计				3303				

附件2:

## 寻甸县东西部协作资金拨款申请表（乡镇、街道）

资金下达文件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技术（监理）部门意见（含盖章）	
合同金额（元）			
项目建设内容概述		乡镇（街道）项目管理部门意见	
施工单位及银行开户	单位名称（及盖章）：	乡镇（街道）财政经办人意见	
	申请拨款账号：		
	开户银行：	乡镇（街道）财政负责人意见	
项目施工负责人及电话		乡镇（街道）分管领导意见	
申请拨款理由		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意见	
		项目监管单位技术责任人意见	
		援滇联络专员意见	
		项目监管单位分管领导意见	
		项目监管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	
本次申请拨款金额	小写金额：       元	分管副县长意见	
	大写金额：		
累计拨款金额	小写金额：       元	援滇副县长意见	
	大写金额：		

附件3：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汇总表

项目名称		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		项目分管领导	殷光奉	
主管部门		寻甸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鸡街镇、河口镇人民政府，仁德街道办事处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03.00		
		其中: 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330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6年, 寻甸县争取到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3303万元, 用于实施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资金1550万元)、河口镇白石岩村农业灌溉设施(资金980万元)、仁德街道道院社区食用菌种植车间(资金773万元)3个项目。其中, 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项目列为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重点项目。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建设工程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色产业配套项目	1个		
			特色种植项目	2个		
			投入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占比	100%		
			项目从县级项目库中遴选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建设工程类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6年05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		
			项目投入使用时间	2026年12月		
			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开工率	100%		
			工期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3303万元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0%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100%	
				项目覆盖乡镇(街道)数	3个	
	项目覆盖行政村数	3个				
	项目覆盖自然村数	34个				
	项目受益群众户数	1914户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7384人				
设计功能实现率	100%					
受益人群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100%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经办人: 潘吉德

单位负责人: 廖国良

上报时间: 2025年4月16日

附件3-1：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鸡街镇南海村温室大棚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鸡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550
		其中：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155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建成后，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建立联农带农机制，项目惠及南海村委会6个自然村，收益主要用于常态化帮扶下，壮大村集体经济；吸纳当地群众务工，增加群众收入。预计惠及群众623户2446人，其中防返贫对象和接续帮扶人口124户471人。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8%以上，使用年限大于20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圆拱形屋面结构薄膜温室大棚	≥510个
			铺设机耕路	≥4000m
			主管 DN160PE 管	≥3000m
			支管 DN110PE 管	≥6200m
		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
			项目投入运营时间	2026年11月
			计划完工率	100%
	成本指标	计划开工率	100%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1550万元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自然村
	项目受益群众户数			≥623户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2446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附件3-2：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河口镇白石岩村农业灌溉设施			
主管部门	寻甸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河口镇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73	
	其中：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77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项目建设惠及白石岩村委会11个村民小组，直接受益群众达726户，人口2585人，其中脱贫户200户616人，通过自然能提水，预计日提水量为450-700立方米，年供水量约20万立方米，有效解决部分村组季节性缺水问题，优化农业灌溉系统，提升农业作物种植的质和产量，降低农户用水成本增加生产收入。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8%以上，使用年限大于15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钢筋混凝土动力取水口	≥1座	
		新建钢筋混凝土引水取水口	≥1座	
		Φ720*7mm螺旋钢管动力管道铺设	≥2150m	
		Φ133*6mm无缝钢管输水管道	≥5640m	
		Φ133*4mm无缝钢管无缝钢管输水管道1720m；Φ90*4.3mm聚乙烯（PE）管材分水管道	≥16000m	
		铺设Φ90*4.3mm聚乙烯（PE）管材分水管道	≥12000m	
		安装自然能提水设备	1套	
		Φ110*4.2mm聚乙烯（PE）管材引水管道	≥1100m	
		1000m³钢筋混凝土高位水池	≥1座	
		框架结构设备房	≥1座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773万元	
	成本指标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2585人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数	≥616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满意度	≥98%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3-3：寻甸县2026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仁德街道道院社区食用菌种植车间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仁德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980	
		其中：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98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	通过项目实施形成经营性资产，产权归道院社区所有，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收益主要用于常态化帮扶下，增加群众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惠及群众565户2353人，其中防对象和接续帮扶人口20户61人，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5%，使用年限大于15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标准化种植车间（含内温控设施）	5800平方米	
			框架管理用房	1000平方米	
			棚内道路2米宽	1200米	
			棚外道路4.5米宽	580米	
			棚内、室外排水、配电系统	1套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工程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变更率	0%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
	项目投入运营时间	2026年12月			
	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开工率	100%			
	工期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980万元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自然村	17个	
			项目受益群众户数	565户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2353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集体增收	50万元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2000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期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